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最高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 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最高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决议，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聚焦“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坚持能动司法，做深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推动审判工作现代化迈出坚实步伐。最高人民法院收案21081件，结案17855件，同比分别增长54.6%、29.5%。全国各级法院收案4557.4万件，结案4526.8万件，同比分别增长15.6%、13.4%。

**一、做实为大局服务，以公正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落实统筹发展和安全要求，找准司法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结合点、着力点。

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和社 会稳定。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推进反恐维稳法治化常态化。依法惩处从事间谍活动的梁成运等，形成有力震慑。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坚持“是黑恶犯罪一个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一个不凑数”，审结涉黑恶犯罪案件1855件11191人，同比增长5.1%（件数，下同），其中36件认定不构成黑恶犯罪。推动打早打小，针对金融放贷、市场流通等重点领域以及农村家族宗族势力黑恶犯罪，提出防治建议，促进长效常治。

促进公共安全治理。依法严惩重大恶性犯罪，切实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审结故意杀人等严重暴力犯罪案件5.2万件6.2万人，同比增长17.2%，对杀害多人、潜逃多年的劳荣枝依法核准、执行死刑。审结涉毒品犯罪案件3.3万件5万人，同比下降10.4%，对大宗走私、制造毒品犯罪分子、累犯等坚决重判。严厉惩治境内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审结电信网络诈骗案件3.1万件6.4万人，同比增长48.4%。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依法严惩幕后“金主”、组织头目和骨干分子。审结涉枪爆犯罪案件7998件10090人，同比持平。二氧化碳气体爆破技术产品尚未列入国家民爆物品名录，对运用该技术生产民爆物品的行为，法院考虑其用于生产且严格管理，认定不构成犯罪，同时推动有关部门将新产品纳入管理名录，规范、促进新技术推广应用。

在反腐败斗争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始终坚持对腐败犯罪依法严惩，审结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2.4万件2.7万人，同比增长19.9%，依法惩处沈德咏、盛光祖、李文喜等30名原中管干部，赃款赃物一律追缴。落实受贿行贿一起查，严惩多次、巨额、向多人行贿犯罪。高某向某城投公司高管行贿1200万元承接该公司金融业务，法院以行贿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十年并处罚金120万元，违法所得1.02亿元全部追缴。审结外逃人员回国受审案件371件，依法判处外逃20年“红通人员”许国俊无期徒刑；审结犯罪嫌疑人、被告人逃匿、死亡没收违法所得特别程序案38件，追缴违法所得4.5亿元及价值数亿元房产等，坚决打破腐败分子“一人逃亡、全家得利”的迷梦。

助力加强金融法治建设。一体做实解纠纷、防风险、促治理，审结金融案件303.2万件，同比增长8%。依法惩治洗钱犯罪，以洗钱罪审结案件861件1019人，同比分别增长23.5%、22.2%。针对信用卡和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持续增长，发出2号、4号司法建议，促进授信审查、规范保险业务，协力加强金融监管。加大对资本市场财务造假、欺诈发行、操纵市场等违法行为判罚力度。某新三板公司在股票发行中虚增营收3亿元、少披露银行借款10亿元，欺詐增发股份，法院判令其赔偿投资者4900万元，公司高管、疏于核查验证的中介机构承担相应连带责任。金融行为须合规，高管违法要严罚，中介失职必追责。

依法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制定优化法治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27条意见，把依法平等保护原则融入司法政策，落到个案办理，以法治的确定性助力提信心、稳预期、促发展。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实事求是、依法再审纠正涉产权刑事冤错案件42件86人。将社会危害性作为判断罪与非罪的根本标准，坚决纠正把经济纠纷当犯罪处理，一、二审对16家企业、34名企业主和管理人依法宣告无

# 最高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 张军

罪。化解中小企业急难。推动清理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执行到位金额187.8亿元。辽宁高院积极作为，省委省政府大力支持，相关行政机关主动履约，法院执结行政机关为被执行人的积案1702件19.4亿元，做实维护经营主体合法权益。上海法院会同金融机构建立小微企业涉诉信息澄清机制，据实为涉诉企业“正名”，半年来已帮助122家小微企业获得信贷3.2亿元。助力完善企业治理。依法惩治民营企业内部腐败犯罪，审结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职务侵 占案件6779件8124人，同比增长26.6%。对658家涉案民营企业适用刑事合规程序，依法从宽处罚同时，充分运用第三方监管机制，促其合规经营。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从刑事领域拓展至民事、行政、执行领域，相关案件已达1711件。某纺织印染企业超标排污多次被罚、资金链断裂、陷入半歇业，法院会同环保部门促其合规整改、更新环保设备、全面复工复产，去年四季度产值同比增长85.7%，基本清偿几近压垮企业的债务。司法助力企业走出困境，有政策、有空 间，携起手，更有作为！

破产审判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审结破产案件2.9万件，同比增长68.8%，力促“僵尸企业”及时出清，涉及债权2.3万亿元。引导可重整的不清算，助“危机”企业寻“新机”，审结破产重整和解案件1485件，762家陷入困境企业成功重整，盘活资产8790亿元，11.8万名员工稳住就业。审理易安财险破产重整案，引入实体企业投资35亿余元，清偿全部债权，众多投保人利益得到保护，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助力企业“破茧重生”。深圳法院2021年起实施《深圳经济特区个人破产条例》，受理个人破产申请227件。梁某被法院裁定适用个人破产重整程序，与债权人协商免除利息和滞纳金，三年内偿还本金，梁某努力打拼、积极偿债，提前15个月完成履约，我国境内首宗个人破产案审结执结。个人可破产、可重整，更 可再创业！

服务创新驱动发展。依法严格保护知识产权。审结知识产权案件49万件，同比增长1.8%。适用惩罚性赔偿319件，同比增长117%，判赔金额11.6亿元，同比增长3.5倍。审理“蜜胺”发明专利及技术秘密侵权案，依法判令侵权方赔偿2.18亿元，执行中促成全面和解，侵权方获得使用许可，权利人最终获偿6.58亿元，刷新国内知识产权案件纪录。“钓鱼式维权”须遏制。某公司宣传其“自助建网”软件可“免费”下载使用，即以用户未在网站页面保留其版权标识等为由，提起诉讼9000多件。法院审理认为，其以不当经营方式诱发大批量“侵权”，靠索赔获利不应支持，大幅下调判赔标准，批量驳回应诉声而落。携手同行，走得 更远。两家均拥有专利近千项、估值超百亿的“独角兽”企业多次互诉侵权，法院引导双方摒弃零和思维，就10多起专利纠纷促成一揽子和解。发出保护电影知识产权3号司法建议，推动金鸡百花电影节首次举办电影知识产权保护论坛。影视从

业者对影视创新创作更有信心，以多种方式在作品中、映前广告里共融共创“观影是享受，守法是义务”的知识产权保护氛围。

服务区域协调发展。着眼区域发展需要，支持重庆、成都、乌鲁木齐设立集中管辖的环境资源法庭，支持南京、青岛设立国际商事法庭。举办第五届京津冀司法论坛，京津冀法院全面加强司法协作，助推打造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先行区示范区。沪苏浙皖法院推动区域司法协同，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注入法治动能。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战略，出台意见服务广州南沙深化面向世界的粤港澳全面合作。举办2023 长白法治论坛，辽吉黑及内蒙古法院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成渝金融法院发挥跨省域管辖作用，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围绕新时代西部大开发、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强化司法政策供给，助力西部地区高质量发展。

服务美丽中国建设。审结环境资源案件23.2万件，同比下降5.8%，其中涉环境污染案件5386件，同比下降11.5%。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更加深入人心。惩治环评造假行为，对弄虚作假、情节恶劣的“环评报告贩子”定罪判刑，终身禁止环评执业。加强文物和文化遗产司法保护，会同国家文物局发布典型案例，提升文物保护管理与利用法治化水平。福建、陕西等10地法院建立国家公园司法保护协作机制，一体守护自然瑰宝。发布司法服务“双碳”指导意见，审结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案件17万件，同比下降8.2%，涉碳案件108件，同比增长21.3%。某公司因风电和光伏发电收购问题被提起公益诉讼，经诉中调解，安排数亿元用于电网配套设施，推动了新能源消纳责任的落实，促进可再生能源消纳保障机制健全。

服务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助推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服务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提升涉外司法效能。审结涉外民事案件2.4万件，海事案件1.6万件，同比分别增长3.6%、5.3%，平均审理时间缩短近10天。某境外海域船舶碰撞案，多国享有管辖权，外国当事人选择我国法院管辖并协议适用中国法，经引入外 籍属希腊东保赔偿协会共同调解后全额履行。我国民企在海外承建体育场馆被拖欠巨额工程款，1670万元履约保证金也被不当索赔面临划扣风险，我国法院准确适用国际通行的止付令机制，48小时内裁定要求境外银行中止支付，并接受保函欺诈诉讼，促使涉案外方40天内付清工程款。尊重并运用国际规则和惯例，更利平等保护“一带一路”各方利益。便捷规范化解国际商事纠纷。深化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化解平台建设，促进诉讼与仲裁、调解有机衔接。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发挥来自24个国家和地区161位委员作用，主持调解国际商事纠纷、为域外法查明和适用等提供咨询意见。最高人民法院第二国际商事法庭成功调处一中外企业间标的额10亿元纠纷，促使双方各自撤回境外外多起关联诉讼，合作关系得以修复。调解这一“东方经验”漂洋过海，彰显中国法治智慧。审结商事仲裁司法审查案件1.6万件，同比增长5%；加强仲裁监督，裁定撤销仲裁裁决552件，同比持平；裁定承认（认可）和执行境外仲裁裁决69件，同比增长16.9%。仲裁友好型司法环境深受认可。深化司法国际交流合作。举办海上丝绸之路（泉州）司法合作国际论坛、中国—上合组织国家地方法院大法官论坛等，与新加坡最高法院签署司法调解合作备忘录。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推动《北京船舶司法出售公约》开放签署，成为首个以中国城市命名的联合国国际海事公约。

**二、做实为人民司法，以公正司法保障和增进民生福祉**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如我在诉”意识公正办好每一起民生案，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贯彻实施民法典。用准用好民法典新制度新规则，以公正司法引领风尚。制定民法典合同编通则司法解释，针对合同效力的认定、“阴阳合同”和“名不符实”的处理等明确裁判标准，弘扬契约精神、促进公平交易。用好民法典遗产管理人制度。顾氏三兄弟为孤寡老人养老送终，能否分得遗产发生诉讼，法院认定三人因扶养事实有资格申请指定遗产管理人，进而分得相应遗产。敬老助老美德善举，司法褒奖就是引领。准确把握民法典医疗机构免责事由规定，明确医疗机构善尽诊疗义务或限于当时医疗水平难以诊疗的不担责，让符合规范的诊疗活动有保障，全力救治患者的医务人员受保护。

用心办好百姓身边案。审结涉教育、就业、养老、食品安全等民生案件539.1万件，同比增长14.2%。关爱老年人合法权益。 **（下转第五版）**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最高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全国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 2023年工作回顾

2023年，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最高人民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决议，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主动融入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法律监督职责，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自觉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扎实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各项检察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国检察机关共办理各类案件425.3万件，同比上升28.9%。

**一、为大局服务，充分履行检察职能维护稳定促进发展**

紧紧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党和国家的中心任务，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尊重和保障人权，切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更好服务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坚决维护国家安 全和社会稳定。依法惩治犯罪是检察机关维护稳定的基本职责。全年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72.6万人，提起公诉168.8万人，同比分别上升47.1%和17.3%。对严重犯罪保持“严”的震慑。依法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把开展反恐怖反分裂斗争与推动维稳工作法治化常态化结合起来，促进新疆等地长治久安。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起诉1.5万人。依法从严惩治故意杀人、抢劫、绑架等严重暴力犯罪，起诉6.1万人。突出惩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盗窃、诈骗、毒品犯罪，起诉35万人。配合公安机关开展命案积案攻坚，最高人民检察院对蒋四兴、薛三元锤杀船员等137起发案二十年以上的命案依法核准追诉，让正义虽久必至、虽远必达。

宽严相济促犯罪治理。全面准确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该严则严、当宽则宽、罚当其罪。针对轻罪数量持续增长、占比持续上升，协同各方推进轻罪治理。对轻微犯罪依法少捕慎诉慎押，减少对抗，增进和谐。对涉嫌犯罪但无逮捕必要的，决定不批捕26.6万人；对犯罪情节轻微，依法不需要判处刑罚或者免除刑罚的，决定不起诉49.8万人，同比分别上升22.5%和12.6%。会同公安部制定羁押必要性审查工作规定，对不需要继续羁押的犯罪嫌疑人，依法变更强制措施2.9万人。依法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超过90%的犯罪嫌疑人在检察环节认罪认罚，一审服判率96.8%，高出未适用该制度案件36个百分点。会同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司法部制定专门意见，统一全国醉驾执法司法标准，形成行政处罚与刑事追究衔接的醉驾治理体系。

充分履行反腐败检察职责。受理各级监委移送职务犯罪2万人，同比上升9.3%；已起诉1.8万人，其中原省部级干部25人。加强配合与制约，与国家监委共同规范提前介入工作，检察机关提前介入案件占受理案件的61.1%；自行补充侦查3020件、退回补充调查808件。积极参与行业性、系统性腐败治理，分别起诉金融、医疗领域职务犯罪348人和580人；指导湖北检察机关办理足球领域系列腐败案，已起诉中国足球原主席陈戌源等15人。落实受贿行贿一起查，起诉行贿犯罪2593人，同比上升18.9%。协同追逃追赃，对14名逃匿、死亡贪污贿赂犯罪嫌疑人向法院提出没收违法所得申请。中国银行开平支行原行长许国俊贪污挪用巨额公款后潜逃国外二十年，经持续追逃被强制遣返，广东检察机关依法起诉后其被判处无期徒刑，彰显有逃必追的坚定决心。

着力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注重运用法治方式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市场信心，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12.1万人，同比上升20.4%。起诉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骗取出口退税等危害税收征管犯罪9428人，同比上升10.9%。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对待，依法平等保护。制定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壮大23条检察意见，严格区分经济纠纷与经济犯罪、行政违法与刑事犯罪、单位犯罪与个人犯罪等界限，持续清理涉企“挂案”，坚决纠正以刑事手段插手民事、经济纠纷，坚决纠正超范围超时限查封扣押冻结财产，促进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针对民营企业关键岗位人员职务侵占、挪用资金、受贿等侵害企业利益问题，出台12条检察举措，促进健全民营企业内部反腐机制，依法保护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深化涉案

# 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二〇二四年三月八日在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应勇

企业合规改革，对企业及其负责人涉经营类犯罪的，督促作出合规承诺、切实整改。办理相关案件3866件，对整改合格的1875家企业、2181名责任人依法决定不起诉，对415名责任人起诉时提出依法从轻判处的建议；42家企业整改不实，对企业或责任人依法提起公诉。

保障创新驱动发展。出台检察机关办理知识产权案件45条举措，强化综合保护。起诉侵犯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和商业秘密等犯罪1.8万人，同比上升40.8%。加强诉讼环节商业秘密保护，防止“二次泄密”。办理知识产权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监督案件2508件，是2022年的2.7倍。办理知识产权领域公益诉讼873件。开展涉知识产权恶意诉讼专项监督。某文化传媒公司假冒音乐电视作品著作权人提起恶意诉讼5800余件，最高人民检察院挂牌督办，指导广东、山东等9个省市检察机关同步依法监督法院再审，并批准逮捕5名犯罪嫌疑人，促进营造良好创新生态。

坚决维护金融安全。制定服务保障金融高质量发展23条检察意见，严厉打击金融犯罪，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起诉金融诈骗、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2.7万人，其中集资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犯罪1.8万人，保持惩治涉众型金融犯罪高压态势，尽最大努力追赃挽损。协同完善证券犯罪执法司法标准，挂牌督办重大案件，起诉欺诈发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犯罪346人，共同维护资本市场安全、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会同国家外汇管理局发布典型案例，从严打击涉外汇违法犯罪。与各级监委、公安机关加强反洗钱协作，起诉洗钱犯罪2971人，同比上升14.9%。项某帮助他人掩饰、隐瞒犯罪所得，高价收购“虚拟币”并通过境外交易商抛售，非法汇兑18亿余元至境外，上海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决不让“黑钱”漂“白”。

推动网络空间依法治理。制定检察机关网络法治工作21条意见，起诉利用网络实施的犯罪32.3万人，同比上升36.2%。坚决惩治网络暴力“按键伤人”，会同最高人民法院、公安部制定指导意见，对在网 上肆意造谣诽谤、谩骂侮辱、“人肉搜索”等涉嫌犯罪的，依法提起公诉，追究刑事责任，维护公民人格权益和网络秩序。严厉打击“网络水军”造谣引流、舆情敲诈等违法犯罪，净化网络舆论环境。依法严惩电信诈骗，积极参与打击涉 北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深挖严打组织者、领导者及幕后“金主”，起诉电信网络诈骗犯罪5.1万人、帮助信息网络犯罪14.7万人、网络赌博犯罪1.9万人，同比分别上升66.9%、13%和5.3%。针对互联网领域侵犯个人信息、虚假宣传、消费欺诈等乱象，办理公益诉讼6766件，督促落实监管责任和平台责任，用法治力量维护网络清朗。

推进社会治理。在履职办案中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促进法治社会建设。持续引领正当防卫理念，审

查认定属正当防卫依法不捕不诉261人，同比上升25.5%。快餐店老板与持刀闯入店内敲诈行凶的歹徒对砍致其死亡，棋牌室管理员制止酒后持刀滋事者将其划伤，检察机关均认定不构成犯罪，“法不能向不法让步”。坚持罪责刑相适应，在法律框架内寻求公平正义“最大公约数”。某学院副院长猥亵未成年女生，该生父亲愤而将其打成轻伤涉嫌犯罪，检察机关综合考量，对事出有因、情节较轻且自首的打人者依法决定不起诉；对仅被行政拘留的猥亵者监督立案，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彰显法理情统一的司法力量。坚持标本兼治，结合履职办案发出检察建议3.9万份，督促诉源治理。最高人民检察院分别向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中储粮集团公司发出第九号、十号检察建议，防治职务犯罪，共护粮食安全；针对养老机构内侵犯老年人人身权利问题，向民政部发出第十一号检察建议，促进强化监管。北京检察机关深挖办案中发现的涉及上万张特种作业假操作证问题，推动查办制假作业人员126人，督促主管部门落实监管责任，溯源整治假冒国家机关官方网站226个。

服务乡村全面振兴。专题部署服务“三农”工作。着力维护农村社会和谐稳定，起诉农村宗族黑恶势力犯罪604人。依法惩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犯罪，起诉820人；指导吉林、黑龙江、河南等地检察机关开展农机安全领域公益诉讼，维护农业生产安全。依法守护耕地红线、保护高标准农田，起诉非法占用农用地犯罪2883人，办理涉土地保护公益诉讼9753件。针对废弃农用地薄膜散落田间造成污染，指导江西、贵州、青海、新疆等地检察机关以专项监督促进清理回收，保护土壤生态。向因案致生活陷入困境的1.3万名农村地区受害人发放司法救助金1.1亿元。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司法保护。协同开展打击防范文物犯罪专项工作，起诉盗掘古墓葬、倒卖文物等犯罪2089人，同比上升37.4%。办理历史文化遗产保护领域公益诉讼2734件。会同国家文物局发布惩治文物犯罪、长城保护公益诉讼典型案例。与住房城乡建设部加强协作，推动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指导辽宁、江西、广西、重庆等地检察机关加强红色资源公益保护，山西、福建、海南、西藏、青海等地检察机关加强石窟寺文物、涉台文物、南海文物、传统村落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公益保护，用法治守护中华文化脉。

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深化区域检察协作，更好服务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加快崛起、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指导京津冀检察机关优化协作举措，共促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和区域生态环境治理，服务高标准建设雄安新区。指导沪苏浙皖检察机关完善跨省区域一体履职机制。支持广东检察机关服务保障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指导海南检察机关服务保障自贸港建设。制定专门意见，服务保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

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依法办理涉外刑事案件4243件、刑事司法协助案件220件，平等保护中外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开通英文官方网站，在陕西举办中国—东盟国际检察官培训基地作用，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助力大国外交。

**二、为人民司法，在检察履职中保障和改善民生**

紧紧围绕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如我在诉”的理念，“把屁股端端地坐在老百姓的这一面”，确保检察权为人民行使、让人民满意。

守护群众身边安全。积极参与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 治，对重大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督促重大责任事故、危险作业等犯罪4750人，办理该领域公益诉讼1.7万件。黑龙江检察机关开展校园场馆安全公益诉讼专项监督，督促整治隐患5500余处。对制售有毒有害食品、假药劣药犯罪加大打击力度，坚决依法严惩，起诉1.3万人，同比上升31.5%。办理食药安全领域公益诉讼2.4万件，同比上升16.8%。协同开展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 治，发出检察建议7442件，推动治理驾龄资格监管漏洞、违法限高限速等问题。与国家邮政局等持续推动平安寄递见效，起诉寄递毒品、枪支弹药爆炸物犯罪3139人，同比下降36.3%。会同市场监管总局等专项治理医疗美容行业非法行医、制假售假、虚假宣传等问题。依法惩治故意伤害医务人员犯罪，起诉226人，同比上升51.6%。协同整治医保领域欺 诈骗保，依法守护老百姓的“救命钱”。

**（下转第六版）**